

青岛开放大学文件

青开大校发〔2023〕5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 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分校、学习中心：

为充分发挥先进的引导、示范作用，激励广大学生勤奋学习、积极进取，促进良好学风、校风形成，根据《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国开学生函〔2022〕15 号）和《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办法》（国开学生〔2021〕2 号），经校长办公会研究批准，决定开展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现将《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青

岛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做好评选的组织施工作。

青岛开放大学

2023年3月2日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 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实施方案

为保证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有序规范的开展，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奖学金评审推荐委员会，主要负责评选的组织推荐和评审工作，评审推荐委员会名单如下：

组 长：张锡科

副组长：李宏

成员：刘晶、尉世强、宿晓宁、焦夕煜、滕美杰、翟宗霞、陈淑灵、江信世、史晓华、张葵、刘磊

评审推荐委员会下设奖学金管理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由教务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主要负责评审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二、奖励对象

奖励对象为青岛开放大学开放教育本科（专科起点）及开放教育专科入学满一年的优秀在读学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修满本专业毕业最低学分，进入毕业审核阶段的学生不在奖励范围之内。

三、奖学金来源及奖励标准

1.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由国家开放大学专项拨款，

奖励金额按照国开奖励标准执行。

2.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由青岛开放大学自行出资，奖励标准为每人 500 元。

四、推荐名额

国家开放大学和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推荐名额分别为各分校、学习中心在籍学生人数的 4% 比例。根据 2022 年底在籍学生人数，按照上述比例确定推荐名额（名额分配见附表 1）。各分校、学习中心按照分配名额组织推荐候选人，如各单位有特别优秀的学员，可以超额申报 1-2 名。

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不得兼报，须分别推荐。

五、申请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诚实守信、品德优良，在读期间无违纪行为发生。

2. 学习目的明确，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努力，锐意进取，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教学和其他各项活动，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并在学习中善于合作、乐于帮助和带动他人共同学习。

3. 入学一年以上，已获得毕业总学分 40% 以上本专业课程学分（不包括补修课程学分）。已经获得过奖学金的学生再次申请奖学金时，需再获得 30% 以上的课程学分。

4. 学习成绩优良，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

不低于 85 分，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 75 分。

5. 在读期间获得国家、省（部）级奖励，对社会做出突出贡献者，不受奖学金分配名额限制且可适当放宽第 3、4 条款中所列条件要求。（省部级奖励是指省级党委、政府直接授予的奖励和国家各部委授予的奖励，省级党委或政府所属厅、办、委、局等部门授予的省级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三八红旗手和青年五四奖章也视为省级奖励）。

六、报送材料

各分校、学习中心推荐奖学金候选人时，需报送以下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材料：

（一）评选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所需材料

1.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附表 2）；
2.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个人申请表（附表 3）；
3. 奖学金候选人成绩单（候选人成绩单需通过教务管理软件打印，同时在成绩单右下角需注明已获学分的课程平均成绩和已获得学分百分比，并加盖学籍审核部门印章）；
4. 奖学金候选人 1 寸彩色证件照片一张（打印或贴在申请表的照片位置）；
5. 奖学金候选人在读期间所获奖励证书复印件或参加社会志愿者等活动证明；
6. 特别优秀候选人事迹介绍；

各分校、学习中心需从推荐候选人中选择 1-2 名事迹特别突出者，在上述材料基础上，还需报送事迹介绍和一张 5 寸彩色生活照（电子版）。事迹介绍在 2000 字左右，主要应包括：在读期间突出的学习表现、工作中的突出成绩及所获奖励情况等（要求有具体事例）。学校将对特别优秀的获奖学生事迹进行重点宣传。

（二）评选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所需材料

1.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附表 4）；
2.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个人申请表（附表 5）；
3. 奖学金候选人成绩单（候选人成绩单需通过教务管理软件打印，同时在成绩单右下角需注明已获学分的课程平均成绩和已获得学分百分比，并加盖学籍审核部门印章）；
4. 奖学金候选人 1 寸彩色证件照片一张（打印或贴在申请表的照片位置）；
5. 奖学金候选人在读期间所获奖励证书复印件或参加社会志愿者活动等证明；

注意：报送的纸质版材料顺序要与汇总表中的顺序一致。

七、活动宣传

学校将通过网站、公众号等媒体多渠道进行宣传，各分校、学习中心也要利用各种方式加大对评选工作和优秀学生事迹的宣传力度，不断发挥优秀学生的引导示范作用，提升开放教育的社会影响力和学校的综合办学水平。

八、时间安排

各分校、学习中心按照本实施方案具体要求，经学生个人申报、本单位初审等程序，于4月10日前向青岛开放大学推荐国开和青开奖学金候选人并提交相关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逾期未报者，视为自动放弃推荐。

九、注意事项

1. 各分校、学习中心要严格对照申请条件对候选人进行初审，并分类推荐，出现问题较多的单位将减少或取消下一年度推荐名额。

2. 报送材料应规范齐备，尤其是学生姓名、学业成绩等基本信息应准确无误。奖学金申请表中学生的申请理由要详实，不少于300字。

3. 各分校、学习中心要认真填写初审意见，初审意见应包含对申请表中信息和其他材料的核实及初审情况。

4. 奖学金候选人成绩单通过教务管理软件打印，同时在成绩单右下角注明必修课程平均成绩、选修课程平均成绩和已修学分占总学分的百分比。

5. 各分校、学习中心工作人员在整理候选人材料时应认真细致，确保汇总表中信息与候选人申请表中信息一致。

十、监督和检查

1. 奖学金管理办公室受理相关举报，并不定期对获得奖学金的学生进行随机回访。

2. 对查实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分校、学习中心，奖学金评审推

荐委员会将提出处理意见，直至停止该单位奖学金申报工作。

3. 对查实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学生个人，奖学金评审推荐委员会将收回已颁发的奖学金及证书，并责成相关分校、学习中心对其进行批评教育。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鹿鹿

电话：15166038027

电子邮箱：hl1915@dingtalk.com

地址：青岛开放大学金水路校区综合楼 11 楼 1113 室

附件：1. 2022 年度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2.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

3.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申请表

4.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

5.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1

2022 年度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单 位	国开奖学金名额	青开奖学金名额
直属	168	168
莱西分校	11	11
黄岛分校	9	9
胶州分校	9	9
即墨分校	3	3
平度分校	3	3
城阳分校	1	1
崂山分校	1	1
技师学院学习中心	5	5
旭泽学习中心	19	19
黄岛成教学习中心	2	2
机械中专学习中心	3	3
瑞腾学习中心	7	7
德奥学习中心	6	6
托普学习中心	6	6
海航学习中心	5	5
石化学习中心	5	5
黄岛志成学习中心	3	3
胶州光大学习中心	1	1
华洋学习中心	1	1
合计	263	263

各分校、学习中心按照分配名额组织推荐候选人，如各单位有特别优秀的学员，可以超额申报 1-2 名。

附件 2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所在学习中心	入学时间	专业	本/专	已获学分课程平均分	已获学分百分比	联系方式	是否不占名额
1													
2													
3													
4													
5													
6													
7													
8													

分校、学习中心奖学金工作责任部门：_____； 部门负责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_____； Email：_____

日期： 年 月 日（分校、学习中心公章）

注：1.“已获学分百分比”的百分比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2. 汇总表电子版请以 excel 格式编辑并提交。

附表 3

2022 年度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个人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此处贴(或打印)1寸彩色证件照片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学习中心		本/专科		专业		
学号				入学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作经历和专科及以上学习经历						
对照奖学金申请条件简述申请理由(可从以下四个方面阐述,不少于300字,可加附页): 一、在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情况 1.学习过程(如个人学习过程事例、学习方法以及克服学习困难的经历等) 2.学习成绩(包括在校期间的成绩等) 3.其他方面的表现(如担任学生干部情况、参加学校活动、社会实践等) 二、工作和社会活动情况 1.工作情况(包括学以致用、工作所获成绩和奖励等) 2.社会活动(包括参加社会活动情况和所获社会奖励等) 三、国家开放大学学习体会和收获 1.学习体会(如学习感受和学习心得等) 2.学习收获(如学习对个人能力提升、职业发展和人际交往的帮助等) 四、对奖学金的认识及未来努力方向 1.对奖学金的认识和理解 2.未来学习计划、展望等。						

国家开放大学入学后的获奖情况（按时间顺序填写，并与提交的获奖证书复印件对应）

以上内容由申请人本人如实填写。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习中心初审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分部、相关学院评审意见(包括公示情况)：

分部、相关学院主管校领导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总部终审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表 4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所在学习中心	入学时间	专业	本/专	已获学分课程平均分	已获学分百分比	联系方式	是否不占名额
1													
2													
3													
4													
5													
6													
7													
8													

分校、学习中心奖学金工作责任部门：_____； 部门负责人：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手机：_____； Email：_____

日期： 年 月 日（分校、学习中心公章）

注：1.“已获学分百分比”的百分比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2. 汇总表电子版请以 excel 格式编辑并提交。

附表 5

2022 年度青岛开放大学奖学金个人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此处贴(或打印)1寸彩色证件照片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学习中心		本/专科		专业		
学号				入学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作经历和专科及以上学习经历						
对照奖学金申请条件简述申请理由(可从以下四个方面阐述,不少于300字,可加附页): 一、在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情况 1.学习过程(如个人学习过程事例、学习方法以及克服学习困难的经历等) 2.学习成绩(包括在校期间的成绩等) 3.其他方面的表现(如担任学生干部情况、参加学校活动、社会实践等) 二、工作和社会活动情况 1.工作情况(包括学以致用、工作所获成绩和奖励等) 2.社会活动(包括参加社会活动情况和所获社会奖励等) 三、国家开放大学学习体会和收获 1.学习体会(如学习感受和学习心得等) 2.学习收获(如学习对个人能力提升、职业发展和人际交往的帮助等) 四、对奖学金的认识及未来努力方向 1.对奖学金的认识和理解 2.未来学习计划、展望等。						

国家开放大学入学后的获奖情况（按时间顺序填写，并与提交的获奖证书复印件对应）

以上内容由申请人本人如实填写。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习中心初审意见：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分部、相关学院评审意见（包括公示情况）：

分部、相关学院主管校领导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